

中
/
短
/
篇
/
小
/
说
/
集

A
Collection
of
Novellas
and
Short
Stories

(上册)

连 谏



青岛出版社

连谏 中短篇小说集

A Collection of Novellas

 and Short Stories

(上册)

连谏 ////////////// 著

 青岛出版社
QINGDAO PUBLISHING HOUSE

好的故事，尘土里也可以万丈光芒

1

连谏的中短篇小说集要在青岛出版社出版，她让我为这本书写个序言。我犹豫了一下，还是答应了。我本来是想推辞的。

我好像不太适合写这样的文字。我已经有二十多年没有写小说了，也有好几年没有读小说了。

我用了大约十个小时，读完了连谏的这本书，在平板电脑上。

让一个人不停歇地读完八部中篇，不是谁都能做到的。连谏做到了。所以，读完了这近三十万字以后，我微信她：

重新认识连谏。

然后，我就开始写这篇短文——让更多的人有更

多的兴趣读连谏的这本书。

你要读这本书的理由有三个。

2

第一个理由：书里的每一部小说都是一个好的故事。

好的小说首先是一个好的故事。尤其是中篇小说，更需要一个好的故事做脊梁。

我读小说，中篇的忍耐程度在两千字之内。如果是短篇，我还有一种期待，马上就该完了，也许结尾会有点意思呢。如果是长篇，我会一下子十页、二十页地翻，这也是一种期待，也许下一章会有意思呢。

但是中篇不行。中篇像电影一样，影院里的灯一灭，十分钟之内，你必须俘虏我。做不到，我就走人。走的时候，我会小心地把座位扶住，免得它发出很大的声音。

一个好的故事，应该可以用一句话来讲述；或者反过来说，一句话讲不清楚，就很难是一个好的故事。

下面，我试着用这个办法，把连谏的这八个故事来讲述一下。

《老莱》，一个男人，一个女人，处在社会最底层、最边缘的两个卑微的生命，为了自己的儿子不惜一切代价，在肉体的毁灭中寻找灵魂的救赎。

《回乡》，农村的父母到了城里，三年里只能“暂住”在儿子的家里。这是两代人之间的冲突，也是这个时代的冲突，这种冲突的烈度超过了你所有的想象。

《老娘改嫁》，一个生活在农村的女人，一个母亲，为了子女献出了自己的全部，这个全部里包括一个人最后的尊严，假若那也叫作尊严的话。

《生意》，一个十四岁的农村女孩，用她还没绽放就枯萎凋谢的青春，映射出金钱的力量是何等强大，在这力

量面前人性的丑陋让人不寒而栗。

《野鹊》，一个农村的混混是如何炼成的？跨过他一生的肮脏与卑贱，抵达的只能是一个叫作粪坑的地方。这是一个可以写成一部长篇小说的故事。

《布衣街》，为保护这座城市的历史风貌，一个知识分子在抗争着，但是住在这些历史建筑里的人，也有着自己更切实的利益诉求，他们错了吗？

《我没那么好运》，这是一个只能用残忍来形容的故事，这里的残忍既有生活本身的内在逻辑，又有着人心的暗黑力量，还有着命运的无常，令人无处藏身。

《韶光贱》，“世界上我永远只爱你一个”，这是男人们的谎言中最大的谎言，也是必然要破灭的谎言，而这破灭是以生命间相互残杀的血浆写成的。

我微信连谏，问她，作为作者，你更喜欢哪几部？

她发来的信息是：喜欢《老莱》《老娘改嫁》

《回乡》。

我心里高兴，在我的榜单上，前两名是：《老莱》《回乡》，第三名是《老娘改嫁》还是《布衣街》，我在犹豫。

《老莱》是连谏的第一部中篇，八年前写的。那我就特别地祝贺一下，也要特别地赞赏一下，赞赏到我想没有底线地说：这部作品，可以与当代中国最优秀的中篇小说比肩而立。

3

第二个理由是，连谏把故事讲得好。八个故事多数讲得好。

要把故事讲好，有三个基本的条件：

一是要说人话，就是讲故事的语言要好。好的小说语言，读的时候你的嘴里不出声，它却在你的喉头处绕来绕

去，像是两个人亲密地私语着。

二是要有想象力，想象力不是指故事的海阔天空，不是指人物的上天入地。故事的想象力，是指故事内在的逻辑要严谨，能自圆其说。在这一点上，《回乡》和《生意》最好。

三是故事里的人物是有体温的，是娘肚子里生出来的，有着内在的生命力的。在这一点上，《老莱》中的马文文是最好的，《生意》中的小糜、《老娘改嫁》中的老娘次之，三个人都是女性。

看看《老莱》，能这个样讲故事，需要长期的修炼。光修炼也不一定行，还要有一种对语言的敏感，或者说是一种才华。

说到才华，我必须要说一说连谏的写作速度。

她能十三天写一部二十多万字的长篇小说。

她在笔记本电脑上，能一天写一万七千字。这一天

里，她还不断地刷朋友圈，一不小心也写过千字了。

这么多的字，她是用两个指头在键盘上敲出来的，一只手一个中指敲出来的。

这一天里，她除了写字，中午还蒸了一笼屉包子，晚上又包了两盖垫饺子。这好像是件不可思议的事。我在朋友圈里回复她，“这个女人已经不是人了”。

还是要说明一下：我说连谏写得快，没有说她一定写得好。写得好不好，你读完这本书自己还不知道吗？

本来还要说连谏的想象力，说她的人物，怕写得太长你要烦了。赶紧去写你要读这本书的第三个理由。

4

连谏讲的故事，竟然还有一定的意义，在某些方面还是挺重要的意义。

我认为的意义是一个问题，一个读的时候不断地摧残着我的问题：在这个世界上，在一个离你不远，你却从来没有去过的地方，在一个你也许去过但从来没有注意过的地方，还有这样的一些人这样地生活着。

这是不是真的？

我不能回答，就问连谏。她说是的。她还说，真实的世界里发生的，比小说还要惊心动魄。

《老莱》结尾的文字冷到空气都要成冰：老莱什么都没了，只剩下一个好觉，丢不起了……走在冬天的街上，老莱的心，像寸草不生的山谷。

读过这句话时，我已经在平板上把这本书的“手稿”看了六个多小时。我闭上有些酸涩的眼，歇一歇疲劳的视觉神经。但我好像还是模模糊糊地看到，生活在这“寸草不生”的山谷里的人，一个个的，都长着一张备受生活摧残的脸。这些脸委屈着，像被寒霜打过的叶子。

连谏认为，在这些“总是要活下去的人”当中，女人，特别是生活在最底层的女人，要比男人强悍得多。她们大多话少，但手勤，心肠软，骨子里硬气。连谏说，这些女人的咬牙切齿，从脸上是看不大出来的，她们只是不顾一切地活下去，她们也必须不顾一切才能活下去。

她还说，因为看透了人性的丑陋有多黑暗，她才更坚定地选择了做个好人。

“著名情感作家连谏”，被印在她的几部长篇小说的封面上。但我觉着，连谏自己是不太想认可的。如果你能读完这八部小说，你也可能不会认可。因为你看到了一个需要“重新认识的连谏”，一个有着更高写作价值的连谏。

德国小说家黑塞有一部长篇小说《在轮下》，他在其中写道：“面对呼啸而至的时代车轮，我们必须加速奔跑。有时会浮躁焦虑，但必须适应。它可以轻易地将每一个落伍的个体远远地抛下，碾作尘土，且不偿命。”

这段话里，有几个“响亮的”词语：加速奔跑、必须适应、落伍的个体、且不偿命。如果用它们来描述连谏笔下的人物，是不是这样的：他们已经没有力量加速，他们只是忍着，几千年来他们都是这么忍着。他们为了活着只能奔跑，脚步却已踉跄，奔跑得只能越来越慢。

他们已经没有时间也没有机会适应，能适应他们早就适应了。“必须”对他们来说也只剩下一个意义：“她要让儿子相信，她晚上出去是洗盘子的。”

他们从来就是落伍的个体，他们连什么叫落伍都不知道，怎么会知道为什么落伍。好像也没有人去叫醒他们，连谏想用她的故事去叫醒他们吗？

他们已经是尘土了，尘土不会让尘土偿命，真要偿命他们也只能偿自己的命，把他们碾作尘土的巨兽他们无法抗衡，你能吗？

这是一张令人绝望的浮世绘。绝望到了“不可描述”

的“冰点”之下，绝望到了“寸草不生”的幽暗山谷。

好在还有连谏这样的作家，用故事作为载体，把这张图表平摊在我们面前。至少，我们看到了，知道了，还想了一下：这是真的吗？再想一下：有什么办法吗？

更何况，连谏讲述的故事，除了具有推动阅读文本的力量，还有撞击人们心灵的力量。

正是这两种力量，压迫着我用近十个小时一口气读完了这本书。读的过程中，有那么几个瞬间，我会像一些音乐家们说得那样：“身上一阵子一阵子地起鸡皮疙瘩。”

我想你也会起鸡皮疙瘩的。只要你读，哪怕只读《老莱》这一部。

因为读了你才会看到，这个世上，还有很多很多“什么都没有了的人”，还有许许多多“不可描述的事”。他们和它们，比真实更像真实，真实得让你不敢相信这是真的，真实得似乎只有在故事中才被允许存在。

有那么一瞬间你的心头可能会一颤，产生了一点点的疼痛。这疼痛像针扎一样，细细的、浅浅的，但是尖锐得厉害。这疼痛让你看到，这些故事的残忍之下，有一粒火花，点亮了那些卑微的尘土，尘土飘浮着，弥散了开来。

就像连谏心底的悲悯，辛酸地闪耀着，闪耀成一线希望。

就像故事真诚的力量，强烈地闪耀着，闪耀成万丈光芒。

陈为朋

2018年2月16日

目录

/ 连谏中短篇小说集

（上册）

好的故事，尘土里也可以万丈光芒

老莱 / 001

布衣街 / 079

老娘改嫁 / 156

回乡 / 229

野鹊 / 328

（下册）

生意 / 359

韶光贱 / 435

我没那么好运 / 514

谁在追杀妖女沙乐美 / 603

九朵金蔷薇

1

老莱捡了一个平板电脑，还是名牌，他知道谁丢的，也想过还回去，可一想陈胖子的嘴脸，就不想还了。

陈胖子具体是干什么的，老莱不知道，就知道他时不时来工地溜达溜达，吆三喝四的，好像他是大家伙的主子，人人都欠了他的。

一开始，老莱他们不知道陈胖子的厉害，爱搭不理的，还呛吧他，起哄他胖得都要买胸罩戴了。后来老板把他们骂了一顿。

老板说，王八蛋，你们敢骂陈胖子？知道他是谁吗？他是他妈的甲方监理！你们挺会挑大个的惹啊，只要他一句歪话，我他妈的就结不了账，我结不了账，你们也他妈的甭想领工钱！

一听得罪陈胖子会耽误了领工钱，大伙儿老实了，见

着陈胖子还笑脸相迎，好像刚刚白吃了他一顿酒肉！

老莱想到这里就气不打一处来。大伙儿就这么着恭维陈胖子，他还横挑鼻子竖挑眼地在工地上找茬，都快三个月没跟老板结账了，结不着钱，老板就没钱给大伙儿发工资，老莱能不气吗？能还他吗？

当然不能！

老莱在A市东南角方向的一个工地，离市区十几里地，盖的是别墅。这地方过去是盐田，除了荒草棵子什么也不长，多少万年地荒着。这几年，房价疯了一样往上蹿，它也跟着热闹了，挖掘机、混凝土机、工程卡车轰隆隆地开进来，清淤船开进了盐碱地中间的水湾，把湾底的淤泥吸上来，喷到几公里外填洼地，填平了，十几栋房子的地界又出来了。

清完淤的水湾不叫水湾了，叫湖，荷花湖，只是荷花还没种下。房子的地基还没挖好，开发商就开始做广告了。工地上遍地基坑，挖得跟癞痢头似的，广告上漂亮得让老莱他们眼珠子直往下掉，更不要脸的是广告上吹牛说荷花湖比两个西湖都大！

西湖是老莱他们都知道的，但没见过。

在老莱心目中，西湖既然美得能让全球人都知道，当然很大很美的了，岂是把一个破盐水湾子清吧清吧的